2020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

石麟镇石麟小学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 9月28日

2020年度 1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部门决算 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四部分 附件 26

附件1 26

第五部分 附表 3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二、收入决算表 33

三、支出决算表 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3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3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3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主要职能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开展多元化德育活动，丰富德育内涵。

以多元化活动为主线，不断完善我校德育工作，学校通过专题活动、集体晨会、国旗下讲话、班队活动、红领巾广播站等阵地对学生进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的德育教育。

①树立德育为先理念，完善德育工作机制。为进一步提升我校德育工作的实效，形成分管校长——德育办——班主任德育管理网络。为确保学校德育工作有强有力的制度保证，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的同时，狠抓制度的落实与执行，德育办在每期开学时制定学校学期德育工作计划，班主任制定班级工作计划，学校每学期不少于2次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要求相关人员期末认真做好工作总结。值周师生、学生每天对各班的日常行为、班风、学风进行检查评比，每周小结通报，每月汇总公布，评选出文明班集体。把考核结果纳入班主任月评，并和绩效考核挂钩，收到了较好的效果。结合《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中小学生守则》等，扎实抓好学生行为习惯的养成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②活动阵地两手抓，促进学生成长。本学年，围绕《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德育教育活动。如，培养学生审美能力的校园艺术节活动；育爱国主义情怀的“庆国庆”和观爱国主义电影活动；以法律进校园为主题的“宪法日”、“禁毒教育”、“护苗行动”等活动；以我们的节日为主题的“端午粽”、“包汤圆”等传统文化体验活动；以“双创”为主线的学生文明礼仪教育活动等，提高学生的思想素质，规范学生的道德品行，增强学生的实践能力。此外，积极开展校园文化建设，完善红领巾广播站、少先队宣传栏、少队室等相关内容，加强阵地建设，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

③认真落实健康教育。以《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为指导，通过安全讲座、心理健康课程、生安课程、家长学校等途径大力加强对学生的健康教育，培养学生的健康意识与公共卫生意识，掌握健康知识和技能，促进学生养成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建成心理辅导室1个，开展4次全校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学习、培训，4人次共上心理健康研讨课6节。培育班主任兼职健康教育队伍，积极组织开展学生品格教育，对有心理健康问题倾向的学生及时辅导、干预，并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④坚持学校、家庭相结合，形成教育合力。以家长学校为主线，常态化家校联系，本年度每班开展家庭教育专题讲座不低于6次，向家长普及科学育儿知识。并通过家访、家长开放日等与学生家长沟通联系，及时交流情况，了解学生动向，认真听取家长对学校的意见和建议，关心支持学校教育。

 （2）多点发力，努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努力提高教育质量，既是学校工作的基本点，也是最关键的部分。本年度，我校以抓教学常规管理为重点，以集团化办学为契机，全力以赴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①严格常规管理。为规范管理教师备课、上课、作业布置与批改等，教导处严格按上级部门要求每期开展2—3次教学常规业务检查，并及时反馈情况，督查整改；每期组织召开1次质量分析会，并拟定提高质量措施；健全集体备课制度、听课制度、教研制度、结对帮扶制度、控辍保学制度，教导处每月开展督查，狠抓制度落实；校长、分管副校长和教学管理人员坚持“听课、评课、指导”，确保教师上好每一堂课，本年度各岗位人员均完成节数。

②以集团化办学为契机，提升学校教科研水平。本年度，我校合计参加集团教研活动14次，涵盖语、数、外、音、体、美6个科次，参与教师45人次。通过集团教研活动，提高了教师教科研水平，多人在论文评选中获奖。此外，通过“水手训练营”，帮助年轻教师迅速成长，教科研能力提升明显。

③强化艺体及实践课程教育工作，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严格按课程标准落实音乐、美术、体育、劳动实践等课程，结合地域特点形成特色校本课程，帮助每位学生学会1项艺术技能和1项体育技能。本年度，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艺术节活动1次，举办运动会2次。规范课后服务，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体社团6个，组织开展劳动实践活动8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④严格落实义务教育相关法律法规，对不能到校的残疾儿童冯芮琦和周璇实施送教上门，并坚持每月送教4—6学时。

（3）教育技术装备工作

本年度，我校提倡现代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合理管理使用各类设备设施，发挥其教学辅助作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①健全机构，完善制度。本学年，我校坚持分管校长兼任装备管理机构负责人，并配专职管理员1人，各学科指定负责人三级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石麟小学图书室借还制度》、各功能室使用制度等，确保各教学辅助设施设备正常使用。2、加强巡查，规范管理。学校技装处每月开展巡查，规范各功能室教学、仪器设备、药品使用记录等，重点检查“危险化学品管理使用应急预案”和化学危险品使用登记册，详细记录使用等情况。要求科学实验室教学仪器设备按类别，分室、分柜、定位存放，危化药品做到“专柜存放”和“双人双锁” ，进出要有登记并严格执行领用手续。3、做好信息技术应用和培训提升工作。学校指定专人按时完成各项信息化系统的网络填报工作；认真按要求组织教师参加“课堂教学大比武”晒课活动1次，共赛课30节次，完成率约60%；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教学大赛、教师课件制作比赛、撰写发表教育技术应用论文等活动，本年度组织教师参加各级教育技术装备业务会议、培训学习2次；骨干教师承担在本校开展的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教学展示活动6次。

（4）学校安全工作

认真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学校安全工作的系列指示精神和区教育局开学工作会精神，紧紧围绕 “平安校园”这一目标，以新冠病毒防控为重点，深入开展校舍设施安全、道路交通安全、消防安全、传染病流行病的防控等教育。

①完善机构，建立健全制度。本学年，我校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安全管理机构，落实岗位责任清单，签订“一岗双责”安全工作责任书54份，建立并不断完善“两案九制”、《石麟小学安全管理制度》等，夯实安全管理体系。

②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安全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本学年我校通过朝会（每周一次）、安全专题教育（9次）、安全主题班会（每班每月1次）、放学5分钟安全知识及生安课等对学生进行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防溺水等教育。并通过发放家校联系单（11次），收回回执3500余份，强化安全提示。坚持使用乐山市安全教育平台、班级微信、QQ等常态化向学生、家长推送安全提醒，提高安全意识。

③注重安全演练。本年度，我校坚持每月开展一次演练，总计完成消防、防震等演练合计8次 ，并做好演练登记、影像资料留存、宣传总结及上传安全教育平台等工作；通过演练，完善了《石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方案》。

④加强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治，防患于未然。严格落实“日巡查、周检查、月排查”的安全制度，坚持开展校园校舍安全、食堂食品安全、消防设施设备安全、易燃易爆物品安全、校园道路交通及校车安全、预防地质灾害、校园及周边等安全隐患排查，并建立健全台帐记录。本年度共计排查隐患2个，消除隐患2个。

⑤做好日常安全管理。按时上报各类资料，扎实开展各类专项治理，如扫黑除恶、校园欺凌等；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并做好相应记载。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截至 2020 年 12月31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50 人 ， 较上年度增加 0 人 ， 年末实有人数 53 人。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支出总计973.5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875.38万元，各增加98.12万元，增长11.2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投入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97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3.36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14万元，占0.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97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5.74万元，占80.71%；项目支出187.76万元，占19.29%。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973.35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872.46万元，各增加100.89万元，增长11.5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投入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3.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8%。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00.89万元，增长11.5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投入增加。

（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3.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支出735.83万元，占7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3.25万元，占15.74%；**卫生健康支出**25.92万元，占2.66%；**住房保障支出**58.35万元，占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973.35，**完成预算100%。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 支出决算为586.24万元，完成预算100%。**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预算100%。**

**3.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0.59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64.74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32.39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6.12万元，完成预算100%。**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5.92万元，完成预算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8.3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5.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63.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日常公用经费22.3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用于接待上级领导视察并指导学校发展产生的住宿费、用餐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采购支出总额1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办公桌椅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乐山市五通桥石麟镇石麟小学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教育支出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乐山市五通桥石麟镇石麟小学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基本完成年初绩效目标。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1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良好。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本单位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3个，选取1个项目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选取的全部项目完成情况综述和完成情况表）。

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38.02万元，执行数为38.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生均公用经费 |
| 预算单位 |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8.02 | 执行数: | 38.02 |
| 其中-财政拨款: | 38.02 | 其中-财政拨款: | 38.02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预计投入38.02万，涉及1个项目，完成办公经费支出、学校维修、学校校园文化建设及学校正常运转，保障支教任务正常完成。 | 全年投入38.02万元，涉及1个项目，完成了办公条件改善学校维修、校园文化建设及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了支教任务正常完成。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在校学生人数 |  425 | 425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成本 | ≥38.02 | ≥38.02 |
| 质量指标 | 校园安全率 | 100% | 100% |
| 质量指标 | 教师师资力量 | 持续提升 | 持续提升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是否在计划时间内 |  是 | 是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 | 是否能带来有力可持续影响 |  是 |  是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学生家长满意度 | 100% | 10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部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生均公用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8.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 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 目中反映。

9.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业年金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 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 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 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1. 机构职能

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主要职能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领导部门及学校党委、行政的各项指示、决定。

1. 人员概况

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截至 2020 年 12月31日，我单位 编制人数 50 人 ， 较上年度增加 0 人 ， 年末实有人数 53 人，较上年度增加 0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973.35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00.89万元、增长11.56%。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2020年12月止基本支出785.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63.4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2.3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专项支出：本年下拨专项资金187.61万元，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线使用、专账核算”，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该资金用于学校正常运行。共投入资金187.61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年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整体支出按照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批复，对于基本支出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按照实际在职人员及进度均衡支付；对于商品及服务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实现内部报告审批制度，实时监控支出情况；对于项目支出的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格遵循厉行节约的精神，按规定开支“三公”经费。

学校工作经费安排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有效防止了超预算；认真学习财经法规，严格执行财经纪律，防止了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

（二）应用结果情况

推进了专项工作落实，财政监督检查、专项资金检查、违规发放津补贴的自查等多项管理工作，确保了专项资金在使用和管理上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保障了学校有效运转，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精打细算，规范学校运转管理工作，进一步公务用车、公务接待等方面加强集中管理，提高服务质量，降低运行成本，合理配置，提高保障能力；具备正确的办学理念并内化为行动习惯，规划科学的办学目标，特有的学校文化氛围，推陈出新的能力，科学管理理念与方法，学校队伍建设等的办学理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细则，我校自评得分100分，总体评分为优。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无

附件2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生均公用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职能：

主要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贯彻执行学校党委的决定，服务领导、服务部门、服务基层，做好管理和服务的各项相关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领导部门及学校党委、行政的各项指示、决定。

1.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用于学校全年教育教学正常运转支出。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在保运转基础上纳入年初预算。

1.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资金由区级配套财政资金及上级财政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预计投入38.02万，涉及1个项目，用于学校正常教育教学任务。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0年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按照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批复，对于商品及服务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实现内部报告审批制度，实时监控支出情况；对于项目支出的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经绩效自评表分析，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资金执行进度和项目执行进度相结合办法组织实施，通过项目主管部门相关监督和考核科室对项目各项具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得出项目执行总体执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预算县级配套财政拨款资金，经财政“一上”、“二上”审核通过后进行项目资金划拨，根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调整预算，保障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正常运行。

1.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由区级配套财政资金划拨及上级财政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2．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财政拨付项目资金38.02万元，预算资金到位38.02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该项资金用于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开展，严格按财经制度及主管部门相关要求进行每笔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等。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五通桥区石麟镇石麟小学成立项目建设工作的领导小组，项目建设工作由党委会集体研究决定，由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财务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全年执行38.02万，涉及1个项目，顺利完成教育教学任务，学校办学条件有所提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学校师生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为师生提供了健康校园环境，师生及家长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细则，我校自评得分100分，总体评分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